

附件 2

贵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市级部门预算公开信息（本级）

目 录

一、单位概况	3
(一) 单位主要职能	3
(二) 单位机构设置	3
(三) 预算单位构成	3
(四) 单位人员构成	3
二、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4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4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详见附表 1-3)	4
(二)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详见表 4)	5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详见表 5)	6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详见表 6、7)	6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详见表 8)	6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详见表 9)	6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详见表 10)	7
(八)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详见表 11)	8
(九) 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详见表 12)	8
(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表 13)	8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表 14)	9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9
(一)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情况	10
(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0
(三)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0
(四)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10
(五) 名词解释	11
五、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表)	13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三定方案涉密。

（二）单位机构设置：三定方案涉密。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因本单位下属单位未独立编制预算，其预算纳入本级预算合并编制，故本部门预算即为局（委、办）本级预算。本部门合并编制预算的下属单位具体包括：贵阳市果树技术推广站、贵阳市水产站、贵阳市畜牧站、贵阳市农业技术推广站、贵阳市植保植检站。

（四）单位人员构成：三定方案涉密。

市农业农村局及下属单位在职人员共126人，其中：行政人员89人，事业人员33人，工勤人员4人；离退休人员共156人，其中：离休人员4人，退休人员152人。

二、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5年过渡期的最后一年。我们将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坚决落实“两持续按照市委“5555443”工作思路，守牢“三条底线”，紧盯“四个突破”，聚焦“五大振兴”，坚定不移“强三农”，大力发展现代山地高效都市农业，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力争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4%左右，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左右。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本预算包括贵阳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及所属未独立核算单位预算。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附表 1-3）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 35530.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530.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35530.83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额 35530.8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5530.83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中：农林水支出 35530.83 万元。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5711.71 万元，下降 41.98%，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度工作安排，减少了项目资金预算。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额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5711.71 万元，下降 41.98%，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度工作安排，减少了项目资金预算。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额 35530.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530.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530.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35530.83 万元，其中：农

林水支出 35530.83 万元。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额均为 35530.8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5711.71 万元，下降 41.98%，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度工作安排，减少了项目资金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5）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530.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64.47 万元，项目支出 32066.36 万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 2024 年减少 25711.71 万元，下降 41.98%，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度工作安排，减少了项目资金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 6、7）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64.4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02.36 万元，公用经费 362.11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8）

2025 年贵阳市农业农村局机关及所属预算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9）

2025 年贵阳市农业农村局机关及所属预算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详见表 10）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23.6 万元，与上年同口径比较，增减变化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均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分配，年度间根据实际情况按照程序审批后据实列支。

2025 年公务接待费 6.21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2025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25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3.86 万元，原因为：贵阳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撤销，车辆并入局机关申报预算。

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与 2024 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八）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详见表 11）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 238.36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 25.5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 212.86 万元。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38.3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需要进行采购的业务量增加。。

（九）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详见表 12）

2025 年本单位及所属单位对下转移支付项目支出总额 24155 万元。（2130126）农村社会事业 9855 万元，下达乌当区、花溪区、清镇市、修文县、息烽县、开阳县、白云区、观山湖区、南明区、云岩区，用于农村“五治”工作。（2130505）生产发展 14300 万元，下达乌当区、清镇市、修文县、息烽县、开阳县、观山湖区、白云区、花溪区，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表 13)

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 4%左右,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左右。

1. 实施“4 个 10 万+100 万+5000 万”产业项目, 10 万亩蔬菜 (食用菌) 保供示范基地建设, 10 万亩果园提质增效, 10 万亩林下种植, 新增 10 万头生猪产能、新增 5000 万羽肉鸡产能, 新增 100 万斤渔业产量。

2. 整治农村“空心房”920 栋, 改造旅居农房 955 户, 新建农村卫生户厕 4321 户, 新建或提质改造农村公益性生态公墓 18 座。

3. 拟实施衔接资金项目 900 个左右。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表 14)

序号	项目名称	2025 预算数 (万元)	绩效目标
1	农村“五治”及乡村振兴工作资金	10000	通过实施以农村治房、治水、治垃圾、治厕、治风“五治”工作为主要内容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 实现人居环境生态宜居, 乡风文明。
2	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2004.93	推进实施“4 个十万+1 个百万+1 个五千万”农业产业项目
3	执法经费	60	废物处置、执法装备维护
4	罗甸县协作帮扶资金	2000	贵阳市加强罗甸县联系协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 重点用于产业协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 (机构) 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62.11 万元, 其中: 办公费 131.77 万元、印刷费 15 万元、手续费 0.03 万元、邮电费 4 万元、差旅费 30 万元、维修 (护)

费 4 万元、会议费 4 万元、培训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6.21 万元、劳务费 6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工会经费 25.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2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95 万元、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5 万元。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比 2024 年同口径预算增加 1.87 万元，增长 0.52%，主要原因是：贵阳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撤销，车辆并入局机关申报预算。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金额 1447.4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3550.13 平方米，车辆 1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等。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25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8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29375.93 万元。

（四）项目支出安排情况：2025 年部门预算中无重要项目、重点支出安排。

（五）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

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4.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6.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8.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13. 公用经费：主要是指部门和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日常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招待费、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4.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具体为保障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

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以及其他费用。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指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等方面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业业务管理(项):指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用于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指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五、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表)